

安徽省软件正版化工作联席会议

皖正〔2018〕5号

关于推进省直机关所属单位 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

省直机关各单位：

为进一步落实国务院关于推进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战略部署，巩固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成果，根据国家《2018年推进使用正版软件工作计划》的总体部署以及《安徽省2018年软件正版化工作实施方案》的具体安排，我省决定开展省直机关所属单位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工作目标

1、工作范围：省直机关所属单位使用的操作系统、办公软件、杀毒软件等通用办公软件和常用专业软件。

2、时间要求：2018年12月底前完成软件正版化自查清理和整改工作，并建立健全长效机制。

二、工作内容

1. 开展自查清理整改工作。省直机关各单位要认真组织本系统所属单位对现有的计算机种类、数量，已有正版软件的种类、

数量，拟采购正版软件的种类、数量等进行自查。重点对计算机安装使用的操作系统、办公软件和杀毒软件等通用办公软件以及常用的专业软件进行自查，要统筹部署和安排自查清理工作，采取有效措施及时完成整改。

2. 及时更换和使用正版软件。省直机关所属单位要根据自查清理情况，及时更换使用正版软件。对需要购置的正版软件，要安排必要的资金，按照政府采购相关规定，办公软件和杀毒软件通过“安徽省直机关单位正版软件定点库”直接进行购买，其它软件依法依规进行购买。

3. 建立健全长效机制。省直机关所属单位要认真学习 and 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管理办法》，国家推进使用正版软件工作部际联席会议下发的《正版软件管理工作指南》，我省制定的《安徽省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管理办法》、《安徽省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考评细则》、《安徽省版权局安徽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计算机软硬件采购源头管理的通知》等规定和要求，将软件作为资产纳入部门资产管理体系，对软件配置、使用、处置等环节规范管理，建立健全软件正版化工作长效机制，不断巩固软件正版化工作成果。

省直机关所属单位要加强计算机软件源头管理工作。在采购计算机办公设备时，应当配置正版操作系统、办公软件和杀毒软件。在申报计算机硬件采购计划时，必需的正版软件采购计划要一并作出，其中正版操作系统软件要纳入年度计算机采购一并购置。

4. 完成信息报送工作。省直机关各单位要组织和敦促所属单位明确时间节点和工作重点，认真开展自查清理，于8月30日前报送《单位使用正版软件工作自查表》（见附件1）。并根据自查清理情况，全面清理盗版软件，更换使用正版软件，及时报送整改完成情况和整改情况工作总结，于12月30日前报送《单位使用正版软件工作落实表》（见附件2）和工作总结。

以上材料均应由省直机关各单位签章后，统一报送省联席会议办公室（省版权局）。

三、工作要求

1. 省直机关各单位要建立健全责任制，要对所属单位软件正版化工作负总责，统一部署和推进本系统软件正版化工作。各所属单位主要负责同志是本单位软件正版化工作第一责任人，要积极主动采取有效措施，确保按时完成使用正版软件工作。

2. 省联席会议办公室将组成联合检查组，将于今年三、四季度对省直机关所属单位整改情况进行抽查。对自查清理工作不及时、整改工作不到位且侵权盗版情况严重的单位将下发整改通知书，报送省政府并进行通报批评。

联系电话（传真）：0551-62850753、62826965。

安徽省软件正版化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

2018年5月25日

办公室

附件 1

单位使用正版软件工作自查表

填表单位（签章）

信息报送员：

填表时间：

人员情况	总人数				
	使用计算机人数				
硬件情况	计算机总数 (台)	台式机 (台)	便携机 (台)	服务器 (台)	
使用正版 软件情况	软件 类别	操作系统	办公软件	杀毒软件	专业软件
		套数 (许可数)	套数 (许可数)	套数 (许可数)	套数 (许可数)
	国内				
	国内				
	国外				
	国外				
拟采购 软件情况	国内				
	国内				
	国外				
	国外				
其它需要 说明事项					

附件 2

单位使用正版软件工作落实表

填表单位（签章）

信息报送员：

填表时间：

工作 进展 情况	是否完成 软件自查	是否落实软 件采购经费	是否完成 软件采购	是否制定软件 资产管理制度	是否报送 工作总结	
软件 采购 情况	软件类别		国内	国内	国外	国外
	操作 系统 软件	套数 (许可数)				
		金额(万元)				
	办公 软件	套数 (许可数)				
		金额(万元)				
	杀毒 软件	套数 (许可数)				
		金额(万元)				
	常用 专业 软件	套数 (许可数)				
		金额(万元)				